



灵台县民政局2023年困难群众生活物资（夏季）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灵台县民政局2023年困难群众生活物资（夏季）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plsggzyjy.cn/f>)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7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RCHX-2023-022

项目名称：灵台县民政局2023年困难群众生活物资（夏季）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63.575万元。

最高限价：63.575万元，投标人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采购内容：

为全县困难群众采购夏季物资（包括夏季外衣、内衣、休闲鞋、衣柜等生活物资）。

序号	物资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1	夏季外衣	夏季衣物1套（男性上衣为无帽夹克1件、女性上衣为纽扣式外套1件、中式长裤1条——按个人尺码量身定做）	套	850
2	内衣	纯棉背心、短裤	套	850
3	纯棉线衣	男性为长袖圆领内衣、女性为长袖V领内衣——按照身高量身采购	套	850
4	休闲鞋	针织网面休闲鞋1双——按个人鞋码采购）	双	850
5	袜子	1包5双、纯棉	双	850
6	床单	纯棉、尺寸1.6米*1.8米，合格产品，印标识	条	400
7	被套	纯棉、尺寸1.6米*1.8米，合格产品，印标识	床	400



8	枕套	纯棉、尺寸48cm*74cm，一对装，合格产品，印标识	对	400
9	褥子	纯棉、尺寸1.8米*1.6米，棉花质量为3级以上天然棉花	床	400
10	衣柜	铁制、1.8*0.9*0.45米，白色印花	个	282

采购要求：

(1) 交货时间及地点，中标供应商负责在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将货物运到采购人指定的13个乡镇，运送过程中发生的运输、人工、装卸等一切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负担；所有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

(2)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完成后，采购人组织人员对货物按照指定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拨付合同款，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缴存3%货物质量保证金，自货物验收之日起满一年无息退付。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开户许可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原件)；



(4)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2022年5月至今任意3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

(5)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0年5月至今)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原件);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特定的资质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投标人须为中小企业, 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 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3) 投标人须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公章), 最终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注: 投标人如为外省企业, 须提供注册地所在省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4) 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以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该网站查询的报告结果为准, 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本项目给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优惠;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 本项目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优惠;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优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年06月19日00时00分00秒至2023年06月26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plsggzyjy.cn/f>)。

方式: 凡有意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者, 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该公告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申请人, 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 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 办理成功后点击项



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后打开。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为：2023年07月05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2.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一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CA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



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4006-1234-34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CA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30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插入USB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CA数字证书pin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5. 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咨询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1234-34；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为0931-4267890；17797661558；17797661556。

6. 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招标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plsggzyjy.cn/f>) 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投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灵台县民政局

地址：灵台县广场街48号

联系方式：0933-362123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融诚汇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灵台县电子商务创业孵化基地210室

联系方式：199093338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干先生

电话：15393336908